

##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加强风险管控，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充分履职，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监高责任险”）。鉴于公司董事、监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董事、监事均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董监高责任险方案

1、投保人：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具体以公司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范围为准）

3、赔偿限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年（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4、保险费：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年（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5、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具体方案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对本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事项回避表决，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方案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董监高责任

险购买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以及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后续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限届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保险，能够进一步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力、履行职责，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广大投资者利益。该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此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保障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该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购买董监高责任险，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7 日